

债券代码：194961.SH	债券简称：22 沿海 01
债券代码：138515.SH	债券简称：22 沿海 G1
债券代码：138705.SH	债券简称：22 沿海 G2
债券代码：115043.SH	债券简称：23 沿海 G1
债券代码：250558.SH	债券简称：23 沿海 01
债券代码：250826.SH	债券简称：23 沿海 02
债券代码：252120.SH	债券简称：23 沿海 03
债券代码：252363.SH	债券简称：23 沿海 04

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重要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正常。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年11月4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及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职时间

因公司业务发展及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决定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与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变更已经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该项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新任中介机构概况

1、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2 年 2 月 9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76050Q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执业资格及受限情况

根据《从事证券服务业会计师事务所名录(截至2022.12.3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

截至目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执业限制的情况。

3、资信和诚信情况

根据公开查询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息，其资信和诚信状况正常。

（四）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新聘任审计机构协议已经签署，主要职责为提供2023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服务，具体审计职责以双方协议约定为准。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本次中介机构变更已于协议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日系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经完成相关审计工作移交办理事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完成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

四、影响分析

上述中介机构变更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南通沿海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3月6日

